

卫环函〔2026〕68号

关于同意《中能建沙坡头区麦垛山一期 40万千瓦光伏项目 330kV 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宁夏中卫市中能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查、审批中能建沙坡头区麦垛山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中能建投〔2026〕002 号）收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中能建沙坡头区麦垛山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 33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中卫市沙坡头区镇罗镇，主要建设 1 座 330 千伏升压站，站内建设 1 台 360 兆伏安变压器和 1 台 240 兆伏安变压器；新建 330 千伏线路全长 12.5 千米，其中：架空线路路径长 12.2 千米，电缆线路路径长 0.3 千米，线路起点为中能建光伏 330 千伏升压站，终点至沙坡头 750 千伏变电站东起第八个 330kV 出线间隔，新建杆塔 37 基；建设相应配套无功补偿装置及二次系

统工程。项目总投资 1610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42.1 万元，占总投资的 3.99%。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划，在落实《中能建沙坡头区麦垛山一期 40 万千瓦光伏项目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基础上，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实施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建立健全施工扬尘治理责任制，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及时回填、出入车辆清洗、车辆密闭运输等“6 个 100%”扬尘防控措施，确保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排放限值，施工车辆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二及以上排放标准并具有环保备案登记标识。

2、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车辆出入口处设置 1 座临时沉淀池，冲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取降噪减震等措施，确保施工期厂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25）要求。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废包装袋、废混凝土块等建筑垃圾收集后运送至指定地点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依托租住地垃圾处理设施处理。

（二）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水污染防治措施

升压站值班人员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经1座隔油池及1座化粪池处理后经1座一体化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用于站区绿化，废水各污染物须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标准。

2、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和维护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变电站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危险废物

新建1座15平方米危废贮存库、1座190立方米的事故油池、1座57立方米及1座44立方米的事故油坑，废铅蓄电池、废润滑油及废润滑油桶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废变压器油更换时收走，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事故状态下收集于事故油池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4、电磁污染防治措施

通过优化设计、合理布局，选用低电磁辐射设备等措施，确保工频电场、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工频电场强度4000伏特/米、工频磁感应强度100微特斯拉限值要求以及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工频电场强度10千伏/米限值要求。

5、分区防渗措施

项目进行分区防渗，事故油池、危废贮存库、化粪池及污水处理设施为重点防渗区，防渗性能应不低于6米厚黏土层、渗透系数小于等于 1.0×10^{-7} 厘米/秒，或至少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小于等于 1.0×10^{-10} 厘米/秒，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消防水池为一般防渗区，防渗性能应不低于1.5米厚黏土层、渗透系数小于等于 1.0×10^{-7} 厘米/秒；其它区域进行地面硬化。

（三）生态保护措施

加强施工期管理，合理进行施工组织设计，减少施工临时场地，减少扰动地表的面积和对地表植被的破坏，按照“边施工、边恢复”的原则，对开挖土方及时回填。施工完成后应立即进行场地平整，临时占地及时撒播草籽、补植林木进行绿化，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严禁捕猎野生动物。

（四）环境管理措施

项目环境风险为变压器事故造成的变压器油泄漏引起的火灾、爆炸以及污染物下渗至周边土壤环境或地下水环境等造成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建设单位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制定严格的管理条例和岗位责任制，加强环境管理，增加环境保护措施巡检次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做到环境风险可防可控，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加强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三、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工程内容，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需报具有环评审批权限的生态环境部门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规定，未经环保验收不得投入运行。

五、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管工作。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6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